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第二批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推荐的成
交人公示
(招标编号: tn-202307002)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非物资类:

中标人: / 中标价格: 774.24 万元

标段(包)[002]物资类:

中标人: / 中标价格: 111.851 万元

二、其他:

详见公告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联系人: 胡鹏飞

电话: 0562-2664387

电子邮件: 7974130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招标咨询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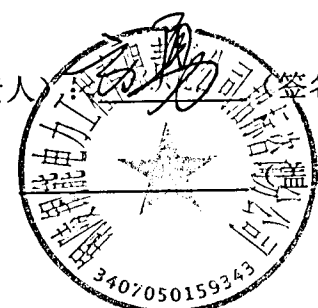
地址: 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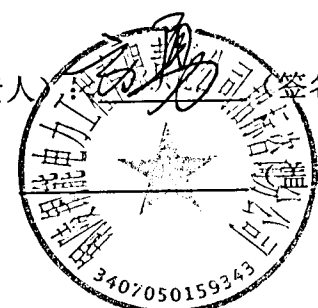
联系人: 方勇

电话: 0562-2664136

电子邮件: 157056703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第二批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推荐的成交人公示

各相关应答人：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第二批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批次编号:tn-202307002）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人予以公示，公示期 3 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分标编号	包号	成交人
物资类	包 01 阳光枞阳骏哲用低压电缆采购	安徽明福电缆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2 金泰展蒲用金具采购	马鞍山新马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3 铜能低分箱框架	铜陵市诚益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4 铜能道闸系统框架	安徽莲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5 铜能监控系统框架	安徽莲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6 阳光枞阳项铺用 JP 柜采购	铜陵吉鑫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类	包 07 铜源人民医院用开关柜采购	安徽中天电器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8 铜源人民医院用柴油发电机	安徽帕沃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09 锂电子用金具等采购	江苏曼龙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10 锂电子用光缆采购	上海磐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类	包 11 锂电子用穿墙套管采购	安徽启宝电气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1 天时网络信息安全维护	安徽中安凌睿科技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2 监控系统深化应用运维服务	安徽优利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3 质检中心工器具试验框架	流标
非物资类	包 04 阳光义安台区智能融合建设	安徽春弘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5 阳光义安牧东柱上开关检修	安徽鼎业电气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6 阳光义安安平金榔开关检修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7 通讯线路维护	安徽鸿宇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08 变配电施工电焊作业框架	流标
非物资类	包 09 明源管控系统应用提升服务	安徽森鑫电子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0 明源智能库房运维服务	河北正源电工器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1 明源电子标签安装维护	安徽一路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2 设计有色铜基初设评审服务	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3 设计外包测量外协单位	安徽正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4 阳光悦江陈瑶湖营业厅改造	流标
非物资类	包 15 铜源设计咨询服务框架	流标
非物资类	包 16 井湖变信号灯拆装等	安徽万泽汇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7 党群文化宣传视频采集制作	流标
非物资类	包 18 党群媒体合作服务	安徽英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19 阳光拖拉管服务框架	铜陵新业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非物资类	包 20 天时天门配网线路智能化巡检	合肥中科类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采购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人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2) 被异议人的名称；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 在成交人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采购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采购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联系电话：0562-2664387

邮箱方式：79741302@qq.com

2023年08月14日